

東海大學招生委員會

四技二專技優甄審入學志願序統一分發錄取報到通知

1. 凡經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統一分發錄取之考生，即確定取得本校之入學資格。請於114年7月15日下午5時前寄達報到文件。
2. 報到文件(郵寄)：學歷證件(畢業證書)正本、身分證影本(正反面)一份、2吋證件照2張、證照加分之獲獎證明或技術士證正本(本項請附上掛號回郵信封)。
3. 請於報到期限內，郵寄應繳文件至本校招生策略中心(地址：〈407224〉台中市西屯區台灣大道四段1727號-教務處招生策略中心收)已完成驗證報到；逾期未完成報到手續者，本校得直接取消分發錄取入學資格，務請準時依時程辦理報到。
4. 錄取通知業於114年7月8日限時專送方式寄出，新生通訊地址八月初前如有變更，請以書面通知(格式自訂)，註明考生姓名、學系、連絡新址，傳真至教務處招生策略中心，傳真後請再來電確認。 TEL:04-23598900 FAX:04-23596334。



東海大學招生委員會

114年7月8日

東海大學招生委員會通知

甄選學系：《系科組學程名稱》

《郵遞區號》（限時專送）

報名序號：《報名序號》

《地址》

《考生姓名》 君收

《考生姓名》同學：

恭喜您錄取本校《系科組學程名稱》！誠摯地歡迎您成為東海大家庭的一員。

1. 凡經四技二專技優甄審入學委員會統一發錄取之考生，即確定取得本校之入學資格，請於**114年7月15日（星期二）下午5時前寄達報到文件**。
2. 報到文件(郵寄):學歷證件(畢業證書)正本，身分證影本(正反面)一份，2吋照片2張，證照加分之獲獎證明或技術士證正本(本項請附上掛號回郵信封)。
3. 請於報到期限內，郵寄應繳文件至本校招生策略中心(地址：<407224>台中市西屯區台灣大道四段1727號-教務處招生策略中心收)以完成驗證報到；逾期未完成報到手續者，本校得直接取消發錄取入學資格，務請準時依時程辦理報到。

本校將於8月中旬寄發「新生入學通知書」，屆時請依入學通知書之規定辦理註冊入學及繳費等事宜。

本校於114年暑假期間辦理新生暑期學前研習，修習課程且通過評量者，其學分可在本校採認抵免為畢業選修學分。詳細資訊請參閱所附之研習公告，或至本校網頁「招生專區」→「各學制招生資訊」→「新生暑期學前研習」公告，歡迎各學系新生踴躍報名參加。

隨函檢附本校各學系及行政單位之聯絡電話表，若您對入學有任何疑問，歡迎與本校聯繫，預祝您有個充實的大學生活。

此 順頌

學祺

註：錄取新生通訊地址八月初前如有變更，請以書面通知（格式自訂），註明考生姓名、學系、連絡新址，傳真至教務處招生策略中心，傳真後請再來電確認。 TEL:04-23598900 FAX:04-23596334

東海大學招生委員會

114年7月8日

東海大學114學年度四技二專技優甄審入學繳驗證件專用封袋

寄 件 人	地 址			
	姓 名		聯絡電話	
	錄取系所組別		准考證號	

限時掛號

請 貼 足
限 時 掛 號
郵 資

407224

台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四段1727號

東海大學教務處招生策略中心 收

◎應繳文件(請確認)：

- 高中(職)畢業證書原始正本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2吋照片2張 切結書
證照加分之獲獎證明或技術士證正本(本項請附回郵信封及郵資) 缺件切結書(學經歷缺件者)

※ 本封袋限裝一人報到資料，並依規定期限內以限時掛號郵寄；如未以限時掛號郵寄，致遺失或延誤者，視同放棄錄取資格，致權益受損者，其責任概由考生自行負責，事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救措施。

東海大學114學年度四技二專技優甄審入學延遲繳交學歷證件切結書

姓名		准考證號	
編號		身分證號	
錄取系所			
入學學歷	_____年_____月_____高中畢業		
切結事項	<p>本人錄取為東海大學114年度四技二專技優甄審 新生，茲因故未及於新生繳驗證件時繳交：</p> <p>缺件項目：<input type="checkbox"/>學歷證件原本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其它_____</p> <p>缺件原因：<input type="checkbox"/>尚未畢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暑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申請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其它</p> <p>經東海大學核准延至114年8月7日前補繳，倘逾期未補繳至東海大學教務處招生策略中心，以完成報到入學手續，即由東海大學視為自願放棄入學資格論，絕無異議，特立此書為憑。</p> <p>此致</p> <p>東海大學招生委員會</p>		
聯絡電話		行動電話	
立書人簽章	_____年 月 日		

切 結 書

立切結書人_____

參加本校114學年度四技二專技優甄審入學招生考試，經錄取東海大學行政管理暨政策學系(管理)，並已完成報到手續，不再參加本學年度四技二專日間部、進修部聯合登記分發或各大學校院之新生入學考試；違者即由東海大學取消錄取及入學資格，絕無異議。

此致

東海大學招生委員會

立切結書人：_____ (簽章)

身分證字號：_____

中 華 民 國 114 年 月 日